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3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勤上光电	股票代码	0026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铸	汪凤鸣	
电话	0769-83996285	0769-83996285	
传真	0769-83756736	0769-83756736	
电子信箱	ks_dsb@kingsun-china.com	ks_dsb@kingsun-ch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2,558,309.85	480,486,900.17	-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05,365.68	56,855,263.11	-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79,446.48	52,558,061.53	-7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99,128.30	-42,609,335.36	115.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5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2.53%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03,622,460.36	3,249,311,035.48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5,476,523.55	2,219,001,947.43	0.7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4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2%	101,986,148	1,039,133	质押	101,800,000
鹏华资产-国信证券-华润深国投信托-润元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7%	7,369,800	0		
易方达资管-浦发银行-易方达资产-浦发六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2%	4,949,000	0		
梁金成	境内自然人	1.17%	4,400,000	4,400,000	质押	2,200,000
易方达资管-浦发银行-易方达资产-浦发五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2%	4,181,000	0		
温琦	境内自然人	1.11%	4,172,000	4,172,000	质押	4,172,000
中铁宝盈资管-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宝鑫35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1%	3,400,000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融赢新时代1号全形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1%	1,915,132	0		
广东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890,000	0		
王红玲	境内自然人	0.49%	1,847,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梁金成先生为李旭亮先生的姐夫。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半导体照明是人类照明史的第三次革命,具有高节能、利环保、寿命长、多变化等诸多优点,契合国家节能环保的政策支持。随着需求多元化、政策支持、技术创新等因素构成多点支撑。目前LED照明的高性价比已经逐渐被市场接受,LED市场渗透速度显著提升,LED照明市场迎来了极大的发展机遇。

我国半导体市场覆盖多种应用,包括LED路灯、普通照明、LED显示器、交通信号灯、汽车灯、LCD背光、手机键盘、数码相机闪光灯、装饰照明等。但中长期来看,驱动LED产业增长的要因素仍将是LED路灯和普通照明市场。鉴于降低碳排放的全球性趋势,我国对LED路灯和普通照明的需求将非常强劲。公司是以半导体照明应用为主营的上市公司,其中以LED路灯为代表的户外照明、普通照明、景观照明等贡献公司营业收入占80%以上。符合未来半导体照明市场发展的主动能。

但目前在半导体照明应用领域依然处于初步渗透阶段,LED产业的研发成本和制造成本等仍相对较高,在技术研发上也有待进一步的提高。且现阶段,投入半导体照明领域的企业越来越多,成本上涨,利润下滑,产能过剩,价格战等已成为较为普遍的现象。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为适应LED照明行业正在发生的革命性变化,不断坚持技术的创新,探索引领行业的商业模式、维护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围绕客户需求,与业界伙伴开放合作,聚焦构筑面向未来的“LED节能世界”,持续为客户和全社会创造价值。基于这些价值主张,公司致力于为合作伙伴提供优质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做深做透LED照明运用各细分领域,为不同类型的客户提供最具性价比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努力打造全球最具影响力的LED照明应用平台。

公司持续坚持科技创新,注重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公司首款智慧照明产品的批量生产,该产品是以公司主营半导体照明为依托向“智慧家居”领域的延展。是半导体照明+互联网+私有云+物联网的高度融合。实现了跨界互通,把光和大数据结合起来,在进行基础照明的同时能够采用最新的通讯和图像处理技术,通过网络传输数字图像,将灯光与互联网、大数据处理、私有云端存储与控制、物联网进行高效融合,实现家庭与远程终端系统的互联互通。另,报告期内公司在可见光通讯领域又成功突破一项重要技术难关——成功在COB光源上实现信号传输。相比于DOB光源,COB光源是目前LED照明应用领域使用范围最广的技术之一,这一技术难关的突破,意味着公司在可见光通讯研发领域的领先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同时将可见光通讯的应用领域再次扩展,并降低了通讯丢包率、通信速率和通信距离均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内生式增长与外延性拓展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秉承“建内秀体制,创一流企业,树百年勤上”的理念,坚持“做企业就是做质量,以做钟表的心态做好每一盏灯”的心态,持续打造品牌、研发、渠道运营的核心竞争力,稳固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综合影响力及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应用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和生产交付系统管理,提升产品的层次和品质,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及新产品开发力度,加强室内照明渠道建设,紧抓品牌优势,灵活商业模式,立足于主营产品的国内外市场拓展,加速铺设销售渠道,进一步完善销售网络服务体系,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2,558,309.85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05,365.68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加西安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永洪)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8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永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选举赵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邓军鸿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陈健德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陈健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陈健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陈健德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

鉴于陈健德先生辞去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敏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董事认为:《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现金流情况,公司2015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74,67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程序合法、合规,内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同意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注:《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本次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8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赵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富士康企业集团、尚阳科技(中国)有限公司。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董事长特别助理。

赵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邓军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东莞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东莞巨千家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年起加入本公司任职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邓军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敏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先后在TTI创科集团任高级内审专员,东莞荣祥企业事务所任财务经理,东莞市正联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经理;2015年8月入职公司,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李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2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素芬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股东监事王艳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补选一名股东监事。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推荐姚丽萍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推荐姚丽萍女士为公司股东监事未导致公司存在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程序合法、合规,内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树立回报股东的使命意识,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

(4)、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注:《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4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8月28日收到公司股东监事王艳霞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王艳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股东监事职务,王艳霞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王艳霞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如因监事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聘任姚丽萍女士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王艳霞女士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本公司及监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55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8日。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管理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和列席人员

1.会议出席人员:2015年9月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补选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

2.《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1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638;投票简称:“勤上投票”。

3.在投票当日,“勤上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表决事项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1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勤上光电”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同意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元	2股	反对
362638	勤上投票	买入	100.00元	3股	弃权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通过登录互联网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5年9月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管理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83996285,传真:0769-83756736

联系人:段铸

六、其他事项: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8日

参会回执

致: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2015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2:00举行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股东签名(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就以下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1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监事的议案》	
2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委托单位名称(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15-058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铜陵有色	股票代码	0006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和平	何燕	
电话	0562-5860159	0562-2825029、5860148	
传真	0562-2825082	0562-2825082	
电子信箱	tlyswhp@126.com	tlyshy@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110,328,138.22	40,529,130,541.68	40,996,502,007.10	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887,917.41	223,465,178.71	194,359,260.87	3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1,838,372.24	162,231,330.97	162,231,330.97	6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26,187,961.70	473,876,934.67	468,619,675.37	78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2.00%	1.49%	上升0.2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1,335,832,901.19	46,927,186,993.99	46,927,186,993.99	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92,803,613.82	14,828,140,856.93	14,828,140,856.93	1.1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44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55%	1,512,305,806	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73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1%	172,489,082	172,489,082		
长安基金-广发银行-长安长泰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167,685,588	167,685,588		
国信证券-平安银行-国信金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59,781,650	159,781,650		
长信基金-宁波银行-长信基金-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154,585,152	154,585,152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陕国投信托-陕国投2盛谷37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101,528,384	101,528,384		
英大基金-华夏银行-五矿信托-金牛13号定向增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	100,872,654	100,872,6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39,061,996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105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21,834,060	21,834,060		
长信基金-宁波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21,768,558	21,768,5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73号资产管理计划、长安基金-广发银行-长安长泰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国信证券-平安银行-国信金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长信基金-宁波银行-长信基金-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陕国投信托-陕国投2盛谷37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英大基金-华夏银行-五矿信托-金牛13号定向增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105号资产管理计划、长信基金-宁波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6名机构投资者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参与发行,股份限售期12月,自2014年10月16至2015年10月16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属于有色类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生产企业,主营业务为从事铜、铁、硫金矿采选,铜、金、银、稀有贵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硫酸、电子产品生产、铜加工产品等。

2015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处于深度调整之中,欧美等国经济保持弱复苏态势,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后,下行压力加大,受美元指数升值及中国需求放缓影响,以铜为代表的大宗商品出现较大幅度下跌,公司其他主产品金、银价格也出现一定幅度下跌,但硫酸价格上涨、加工费维持高位、国内外铜价差由负转正等较多增利因素,使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充分发挥自身全产业链和区域的优势,挖潜降耗,精细化管理,实现了产品产量同比增长,经营效益同比增长。法人治理与规范化运作得到加强,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本报告期内,主产品产量完成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自产铜精矿含铜量完成23,573吨,同比增长3.70%;阴极铜完成66.32万吨,同比增长6.18%;硫酸完成201.60万吨,同比增长4.94%;黄金完成6701千克,同比增长6.97%;白银完成196.30吨,同比降低5.12%;铁精矿完成23.50万吨,同比降低6.71%;硫铁矿产量同比增长6.64%;金精矿含金同比增长16.63%;铜材完成139,895吨,同比增长60.03%。

经营业绩情况,实现营业收入461.10亿元,同比增长12.47%,利润总额3.9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4亿元,同比增长35.77%。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署:
杨军
二O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5-054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8月27日在公司主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15年8月17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到会董事12名,亲自参加会议董事12名,其中4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杨军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2.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确认,公司2015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实现税后利润为263,887,917.4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按照母公司税后利润335,465,191.38元,扣除提取盈余公积33,546,519.14元,本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301,918,672.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629,043,234.55元,减去2014年度已分配利润95,606,436.85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835,355,469.94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资本公积金为4,596,231,189.84元。

为维护股价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加股票的活跃度,同时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公司董事会拟提出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3,824,257,474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本次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229,455,448.44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3,824,257,474股,本次送红股及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9,560,643,685股,资本公积金余额为771,973,715.84元。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分红政策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分配预案须提请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实施。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有色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李文先生、徐五七先生、胡新付先生在表决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与会的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关于有色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委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